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 (1)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
- (2)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3)建議更換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24年12月12日在第三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上決議批准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建議更換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

根據《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有關規定，上市公司獨立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岱先生(「馮先生」)在本公司擔任獨立董事期限將滿六年，不可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據此，馮先生已通知董事會，他將卸任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某些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或委員的職務。

馮先生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卸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鑑於馮先生於任期屆滿後卸任將導致某些董事會委員會構成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馮先生將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或委員的職責直至股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建議選舉產生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文所詳述)為止。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鑑於上述馮先生於任期屆滿後卸任的情況，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查相關建議及資格審查，董事會建議提名冷雪松先生(「冷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冷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冷雪松先生，55歲，於1999年9月至2007年8月曆任華平投資集團總經理、董事總經理。他於2007年9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泛大西洋投資集團董事總經理。於2015年1月，冷先生創辦了Lupin Capital，專注於中國的私募股權投資。冷先生具有豐富的私募股權投資及企業管治經驗。

冷先生同時還在美團(股份代號：3690.HK)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去三年，冷先生曾在中指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CIH)擔任獨立董事。

冷先生於1992年7月取得上海交通大學國際工業貿易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5月取得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冷先生的任期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於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將就選舉冷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其訂立委任函。此外，冷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應與股東於2023年5月31日召開的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的第三屆董事會的董事薪酬一致。

冷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就獨立性而言之所有準則；(ii)彼過去或現時概無於本集團的業務當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彼之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冷先生(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vi)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及(vii)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就此，本公司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建議選舉冷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更換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鑑於上述馮先生於任期屆滿後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將同時卸任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的職務。為保證第三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正常有序開展工作，經全體董事討論，董事會同意在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通過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補選冷先生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調整後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構成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詹智玲女士(主席)

張新博士

冷雪松先生

提名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李革博士

詹智玲女士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選舉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等詳情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4年12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馮岱先生。

* 僅供識別